



沿高邮城区的通湖大道西行,可直抵运河东堤,即原先的老淮江公路,拐个弯绕上高邮运河二桥,止步在西北端的桥脚下,就来到了西堤风光带。

最先映入眼帘的是一块长约十来米、高约三四米的巨石,上有“中国大运河·高邮明清运河故道”几个阴文红漆大字,呈东西向横亘在河床遗址土堆上,且介于运河西堤与高邮湖东堤之间,从而联袂起两大水系。东边是千里滚滚滔滔不息的京杭大运河,西边是烟波浩渺气象万千的高邮湖,巨石土堆下是故道蜿蜒绵长的草坪,绿茵茵的,像一条染了色的秀美飘带,南到唐镇国寺塔,北至宋耿庙石柱,亦正延向全民义务植树基地,有十几华里长。整个风光带因地制宜、借势造景、大处着笔、主次分明。以绿水青地茂林长堤这些大自然重要生态元素为主,串起珍珠般的人文景点唐平津堰、唐镇国寺塔、明清运河故道标识、清乾隆帝巡址等,粗犷厚重,简约闲雅,打造出“一湖二河三堤岸”大蓝图的蝶变架构,深受人们喜爱。

清晨,无数健身者奔行在运河西堤大道,迎来满天朝霞,桥树亭船水人彩色同框,蔚为壮观。折返向西近百米来到湖堤小径栈道,又可见湖上日出,水光潋滟,鹭鸟飞

## 爱上西堤风光带

□ 蔡明

翔。几场春雨过后,里运河故道草坪一片葱绿,孩子们尽情地玩耍、游戏,捉蝴蝶、放风筝……童趣满满,欢笑声在风中荡漾。夏日晚上,三五成群的人们前来纳凉,听湖水呢喃,着习习凉风。月光不明的夜晚,湖面黑魇魇的旷远迷茫,人们或伫立远眺,或扶栏静对,或弹乐放歌,或倾情私语,不一而足。天高气爽,水天一色。珠湖夕照,雁阵徐行。绘画、摄影人正着力捕捉这大自然的高光时空,留下它最本能最壮美的慷慨恩赐。北风凛冽,霰雪纷飞,唯有湖滩垂钓者与芦苇丛中的越冬候鸟缩颈凝视,互不侵扰。西堤风光带已成为本地无围墙、无门票、亲水亲绿、风光秀美零距离的城郊公园。

我也渐渐喜欢上了这风光带,平时假日,自个或陪家人朋友,不时来此走走看看。首先是却久积几十年的桩凤凰。以前在运河东举目西堤,只见高于运河水面上的护坡白石连片排开,南北一线,圩堤上树木高大

挺立,葱葱郁郁。仅在有限的树行空白处,可遥遥到远方的湖面茫茫一片,白光白水。现在过了高邮运河二桥,就能来到这里,方便自由随意,盘桓流连忘返。可饱览河湖水风光,可深吸林中新鲜空气,可宽心久抑起伏的心情,可悄然置身于天地一隅。古道河床上的草坪,几度风雨,经见其枯白、鹅黄、嫩绿、深绿,会感叹大自然生命的神奇与轮回;骑车在西堤大道上,宽阔的大叶子杨树叶被吹得沙沙作响,能明白是运河上刮来的风任性狂放之所为;走进芦苇丛中,抚摸歇庙石柱上的缕缕勒痕,耳边似响起先民们一步一脚印、弓腰拉纤的沉重喘息声;凝望湖面上空,云卷云舒,聚散离合,会检视自己的人生得失,宠辱不惊、去留无意;静坐御码头长廊上石阶,听万籁有声,会想见当年清乾隆帝南下此地时的风流倜傥、百官跪拜的场景。风光带里的大小所有景物,都能让你目之所及、情有所动,似会带你进入超脱尘世、飘飘欲仙的世外桃源,尽享休闲观光之快乐。

这是大自然对这一方地域的青睐与眷顾,是大运河与高邮湖两大水系在此的千年际会。时至今日,新的时代,又造就了这里的“西堤风光”。

## 口德

□ 方爱建

如今朋友聚会,为了健康和安,酒喝得越来越少,但席间话题一点不少。多以如何养生保健、延年益寿居多,若聊到往昔生活时皆兴奋不已。朋友们高兴时喝点小酒,畅叙友情,其实图的就是一个乐,但总有个把人席间不合时宜,几杯酒下肚,不知是酒精作用,还是与生俱来的口无遮拦的毛病,就不像话了。当有人提及某人夫唱妇随,他立马打断别人而抢过话题说:“此乃假相,听说此人好赌好色还索贿,我估计他早晚要进去。”啰嗦个不停,令在座的扫兴并颇有微辞。

这种人平日里在人前或许还算检点,在交际场合以及人后言语上却不能算规矩,缺乏常人应有的修养。被他揭短者,虽与其算不上朋友,起码也应该是他比较熟悉的人。如此不分场合和对象,背后散布谣言,搞得聚会者反感和自危。今后谁敢与其交往? 口为福祸之门,懂得谨言慎行,能换位思考者方为智者。有句话说得好:“宁扯玄的,勿谈闲的。”意思是在众人场合可与人闲聊些无关的玄乎之事,切勿指名道姓地议论别人的是非,更不能为了个人的面而无端地诋毁、恶毒地中伤他人。

人非圣贤,孰能无过。生活中被人背后指指点点地议论在所难免。有些人与你走得近,可能对你美言多多;有些人看不得身边人好而心怀嫉妒,或曾与你有些小过节,进行批评甚至指责。面对这些是是非非,我认为可以淡然置之,对得起自己的良心即行。人生本就不易,各人又有各人的性格和为人处事的方式,何必苛求别人都能理解和认同你? 有时沉默反而简单自在。对待做出超越做人底线和原则的人与事,却绝不可无视和纵容。

我们都是社会的一分子,每天都要与人交流,其中口德是很重要的一条。特别是朋友间的聚会,管住自己的嘴,该说的话好好说,不该说的话不要说。遵循自律、守法的原则,真诚地与人和睦相处,一定会赢得别人的敬重。

## 生日

□ 赵桂芹

我1972年生人,已是知天命的年纪,人生海海,前尘往事俱涌心头。

我从小生长在农村,父亲是一名中学数学老师,平时很严肃,初中二年级的时候是我的任课老师,尴尬的是,我的数学在所有学科中是最烂的,常常因为考得不理想在众目睽睽中被罚站。母亲平时务农,农闲的时候为贴补家用还出去做点小生意:卖鱼或者卖鸡蛋。那时候大家都还不富裕,但即便如此,小孩子的整生日都还是要做一做的。

十岁生日是个天气明媚的日子,我美美地吃过鸡蛋面,浑身上下焕然一新,门前的大红花开得艳丽异常,浓郁的香气扑鼻而来,几十年久久萦绕不能忘怀。父母请了厨子,忙里忙外准备待客午餐,厨房飘出的菜肴和炮仗的硫磺气息混在一起,营造出一派欢乐喜悦的气氛。我不停地厨房、桥头两头乱窜,兴奋地听远道而来的亲戚们唠家常,再悄悄摸一摸堆在老爷柜上的礼物:其中一块滑溜溜的粉红的的确良面料后来做成了衬衫,有一次深秋去界首街上走亲戚,我把这一件最新最时髦的衬衫穿了去,里面塞了一件毛线衣。

二十岁那年我在界首中学读高三,父母说二十岁是女儿家在娘家过的最后一个整生日,得热热闹闹地办,于是提前在春节的时候邀亲戚朋友大张旗鼓地给我办了生日酒。父亲特地带我去镇上买了一件仿貂裘外套,雪白耀眼,华贵脱俗,出嫁之后我还在穿。初夏生日那天,正值备战高考,同桌杨丽特地冒雨去了我家,送的什么礼物我已经忘了,但多年以来,此情念念不忘。

三十岁的时候,我已经成了家,有了孩子。弟弟在上,父亲在遭受病痛折磨,母亲悉心照料操持家务忍受痛苦,我有心无力彷徨惶恐,但生日那天一家人还是聚在一起吃了一个团圆饭。这是父亲出席的我的最后一个整生日。

四十岁,人已不惑。父亲在八年前就已经永远地离开了我们,站在我身后的山倒了,没有人再为我们姐弟的工作学习奔走了,以后的所有日子都得自己扛着。母亲随弟弟弟媳去了上海。时光飞逝,似水流年。如今母亲生活安稳,近两年胖了。

五十岁如期而至,不经意间进入人生下半场。风雨兼程,生活向好。弟弟在老宅地基上盖了小楼,我也重新买了房,我们在各自的人生跑道上踉踉跄跄努力成长。母亲年纪大了,前两年骨质疏松卧床,眼睛也不太好使了。所幸治疗后效果明显,问题都不太严重。经常感叹:要是父亲能看见现在的变化,该多好!

无意中,我赴了一场云的盛宴。

傍晚,车子从哥哥家门前驶入大路,我惊呆了,西天仿佛挂了一幅巨大的彩色幕布,那么低,仿佛离自己很近。待车子奋力向它追去,它却不动声色地始终保持着眼所看到的距离,又仿佛很远。车子行了百十米远,两边的房屋退出了,绿油油的庄稼地跃入眼帘,不远处白鹭正在田埂上闲庭信步,一会儿三只簇在一起,一会儿两只交颈相谈,一会儿又各自散开踱着方步,见车开来,“倏”地一声飞向稻田深处。稻田的尽头与彩色幕布连在了一起,形成了巨幅的油墨画。

立秋已过,但秋燥如虎,气温一日不输一日,让人深信不疑还置身于夏日,丝毫不见秋的本色。云却不管这些,它显然是收到了秋的信号,作为秋天的灵魂,它显然是不会忘记要装饰天空的任务的。于是,给人捧出了这场喜从天降的盛宴。

我有些贪婪,舍不得放弃这视觉盛宴。尽管开着车,仍是要切换着视线来欣赏这云为主角的盛装表演。再说,它就在我前行的

## 云之盛宴

□ 张爱芳

路上,让我避无可避! 占大半场地的是青色的云,视觉所感甚是素雅。它的周边就是各种红了:有微醺状的酡红;有渐变色的嫣红;有如洒了一路西瓜汁般的西瓜红;有凄厉的让人伤感的血红,以红为主色的周边还点缀着一片片黄、蓝、烟灰等。小孩子写作文一定会说,是谁打翻了画家的颜料盒。可是,它就是个被打翻了的颜料盒啊!

我的眼睛刚刚捕捉到一棵巨大的古树,还没来得及看清它是什么树,树就变成了兔;正准备看看兔子那宝石般的眼晴,狡狴的兔子却不知道溜进了哪个窟;一位手挎花篮、长发飘飘的仙女忽然飞出,她任性地抛洒花瓣,于是天边留下了一天的花瓣雨;一条白练忽地划过天际拖拽出老长老长的印记,那是青衣的水袖,还是舞女拖曳的长纱? 一

只白狗出现了,那是吞月亮的天狗吗? 它那芦花般的尾巴向上竖起,摇来摆去,是在乞求什么? 近了,近了,一头老牛慢腾腾地从远处走来,那牛背上的小丫头是幼时的我吗? 我那牵牛绳的爷爷呢,你在哪里?

我在心里默念:路上的红灯啊,你多一些再多一些。红灯停留的时间啊,你长一些再长一些。让我尽可能多地享受这稍纵即逝的盛宴!

副驾上的女儿悄无声息地拿出手机,从各个角度捕捉这饕餮大餐。要是十年前,看到这满天的盛宴,她会欢呼,会兴奋,会热情四溢。经历时间的锤炼,她终究从理想的丰满,形销成现实的骨感。她知道了独自消化苦痛;她知道了默默隐藏快乐;她知道了直挂云帆济沧海,长风破浪会有时的百折不挠。

半小时的车程,也是云之盛宴的过程,车从新333转弯至233时,天边只剩下残红了,那丝丝残红,久久不愿褪去。

晚上,朋友圈又是一场云的盛宴。女儿也发了个朋友圈。文案:莫道桑榆晚,为霞尚满天。

## 爱在深秋乌桕红

□ 王晓

劳作的母亲也温热温馨。

近两年,母亲的白内障有些严重,总找不到手术的时间,家里谁都能离开个一天半日,有属于自己的片段时间,唯独一刻不能离她。一日日拖着。我的大姨,因为白内障,一只眼睛已经失明。心焦。母亲安慰我还能看见,就是有些花擦擦的。追问花擦擦什么感觉? 像木籽树旁飞鸟一样。这个情景不仅印在我的脑海里,也印在母亲的心上。

比花还红的枫叶深得许多人喜爱,那红通透、彻底,决然。乌桕叶转红要丰富得多,红的红着绿的绿着。就算红,也深浅不一,像调色板上的渐变色,每个色号都有。人心应该也这般包容,一意孤行不要多。园子里并列的两棵乌桕树,一棵斑澜,一棵深绿,过几日再看,绿着的也跟着绚丽起来,先红的在等它,一起去赴一场冬天的约会。

最近再从园子经过,竟然发现好些地方

长了乌桕,未红时注意不到,发现不了,季节的脚步往深处走,它们也显山露水明艳起来,活泼了整个园子,看得人心雀跃。

冬日暖阳,绿意还是主流,柳绿着,杉绿着,梧桐树的高处还绿着。也有遍地黄叶,一些树木干脆落光叶子,秃着。这就是自然的驳杂,枯萎和新生,沉静与喧闹,并不和四季必然对应,纹丝合缝。乌桕最好的时光,在这秋冬交替,肃杀之气里一道靓丽的风景。

乌桕树全身是宝,籽可做蜡烛,叶根入药,材质可雕。春夏有碧颜,秋冬有五彩,顺应天时地理,将自己妥妥安放。

前日,眼睛时常花擦擦的母亲又从老家赶来了,给我带来了野生黑鱼螃蟹,还有一把新米。野生黑鱼有力,螃蟹高蛋白,都是好东西。那把新米呢? 母亲悄悄缝在一个红袋子里,让我随身带着,说是河湾木籽树下长的,最养人。

母亲的脸已由我记忆里的桃红变成沉淀岁月的酡红,母亲看我的目光依然是绿意葱葱的,就像乌桕树,诸多色彩,万般滋味,无一分虚度,无一毫浪费。纵然冬意渐浓,纵是时光蔓延,生命蓬勃,爱坚韧永恒。

## 让座

□ 赵科

“不用了,我带菜回来的。”我应声答道。

打电话给父亲,问他什么时候回家。他说就回,在村部玩呢,又问,要不要买瓶好酒回来?

“不需要,我带回一瓶。”我回答道。

父亲喜欢喝点酒,酒量还不错,一顿四两不成问题。我每次回老家,都会给他买箱酒。

父亲回家了,看起来很高兴。妈妈也炒好了鸡蛋韭菜。

“这酒包装这么严实干什么?”父亲一边拆酒一边说道。

“你孙子从外地寄回来的,只有一瓶。”

我回答道。

拆开一看,我也惊住了,居然是一升的

瓶装。

“这一大瓶多少钱?”父亲急切地问道。

“估计一千开外。我们喝。”我说道。

“喝这么好的酒干嘛? 拿起来,等孩子过年回家喝。”妈妈在一旁说道。

“过年再说,先喝!”我说着拿起酒杯,开始倒酒。

父亲拿起在上席的酒杯,蹒跚着坐在东面,让我坐上席。

我一下子呆住了,这位子我也能坐?

“我老了,这一家之主也该是你了。”父亲说完这话,没有伤心,只有一种轻松。

谦虚看来不行了,妈把我赶上上席,说道:“又不是吃桌子! 喝酒,别吵人!”

看着左边的父亲,右边的母亲,我并不感觉位置不妥。心中只有一个想法:该我为他们避风挡雨了。

十一长假最后一天,天气好了,不再是秋雨潇潇。空气中弥漫着桂子的香气,一切都是那么美好。

假期所剩不多,也该回老家看一下父母了。带上儿子寄回的一瓶好酒,路上买点鹅杂、猪头肉,回家同老父亲喝顿酒,也是乐事。

骑着电动车沿着沿河风光带二十分钟就可到家。一路上风景优美。五公里外的郊区能让你闻到稻花的香味。我不慌不忙看人河边垂钓,看人采摘菱角,看人收割黄豆……总有一种心动的感觉。这些都是我曾经经历的……

回到家,大锅锅盖上放着一盘已烧好的扁豆,锅里是排骨萝卜汤。一菜一汤,荤素搭配,倒也不错。

“没有菜,我再炒个鸡蛋韭菜,你叫你爸回家喝酒。”妈对我说。